臺北縣板橋市民代表選舉選舉公報

臺灣省臺北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

第一選舉區

留侯里、流芳里、赤松里、黃石里、挹秀里、湳興里、新興里、社後里、香社里、香雅里、中正里、自強里、自立里、光華里、光榮里、國光里、港尾里、新生里、金華里、港德里、民權里、民安里、建國里

臺北縣板橋市民代表會第九屆市民代表選舉，經定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八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十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左：（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列文字刊登，如有違法行為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）

壹、市民代表（區域）

號次	相片	名姓	年齡	性別	出生地	黨籍	職業	住址	學經歷	政見
1		王椿增	歲八十四	男	縣北台省灣台		商	街館茶郵5里石黃市橋板號2之40	板橋國小畢。經營中藥業。 一、板橋市第七屆、第八屆民代表。 二、當選連任第七屆、第八屆議員。 三、曾任第二屆台北縣議會議員。 四、板橋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、板橋高級中學、板橋商職、板橋市公所、板橋市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屆民代表。 五、曾任板橋市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屆市長。 六、曾任板橋市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屆議會議長。 七、曾任板橋市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屆議會議員。 八、曾任板橋市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屆議會議員。 九、曾任板橋市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屆議會議員。 十、曾任板橋市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屆議會議員。 十一、曾任板橋市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屆議會議員。 十二、曾任板橋市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屆議會議員。 十三、曾任板橋市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屆議會議員。	一、爭取板橋市各民營公司設置。 二、爭取板橋夜市設置。 三、促進板橋火車站周邊商圈、再造繁榮。 四、爭取老人休閒場所、保障長者安全。 五、爭取老人休閒娛樂、增加老人福利。 六、爭取殘障人士就業、保障殘障者安全。 七、爭取板橋市各項建設、加速板橋市發展。 八、爭取板橋市各項建設、加速板橋市發展。 九、爭取板橋市各項建設、加速板橋市發展。 十、爭取板橋市各項建設、加速板橋市發展。 十一、爭取板橋市各項建設、加速板橋市發展。 十二、全力反對興建垃圾焚化爐。 十三、全力反對興建垃圾焚化爐。
2		吳浩成	歲三十五	男	縣桃園省灣台		長里	街生新郵10里生新市橋板號10巷53	學歷：中國醫藥學院公共衛生科碩士、華夏學院八年學分班。 經歷：板橋市第七、八屆市議員。 新生國民小學、板橋高級中學、板橋高級職業學校、板橋市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屆議員。 分隊長、新莊分隊長、新莊防火隊長、新莊防火義警隊長、新莊防火義警隊長、板橋市公所、板橋市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屆議員。 長會會長、板橋市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屆議會議長。 國小家長委員會會長、板橋市文化國民小家長會會長、板橋國小家長會會長。 現職： 國小家長會會長、板橋市文化國民小家長會會長、板橋國小家長會會長。	一、大力推動環境保護工作，妥善規劃廚餐與垃圾物質資源回收管理之落實執行，以免出門即受步步臭氣之苦。 二、發起全民推動垃圾減量、封閉垃圾量減收淨化垃圾新規範、解決停車問題、建構綠色交通、要求自來水公司改善水質、要求自來水公司改善水質、要求自來水公司改善水質